

证券代码：300131

证券简称：英唐智控

公告编号：2014-086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4年11月2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2014年12月1日，公司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南五路英唐大厦五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英唐智控公司章程》及《英唐智控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现有董事7名，应出席会议董事7名，实际出席现场会议的董事7名。监事会成员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胡庆周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出售全资子公司赣州市英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出售资产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赣州市英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购买方拟为深圳市润唐智能生活电器有限公司，其实际控制人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郑汉辉先生，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郑汉辉先生在本议案的表决中回避表决。

根据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同华评报字（2014）第624号”《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赣州市英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以2014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对赣州英唐出具的评估报告书所述的资产评估值为11,165.23万元，本次出售价格不低于11,200.00万元。本次出售资产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有利于提升公司利润率和流动资金使用效率，对实现公司新战略的中长期目标具有重要意义。关联董事郑汉辉先生回避表决。出席本次会议的6名非关联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出售全资子公司合肥市英唐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本次出售资产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合肥市英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英唐”）股权的购买方拟为合肥胜微投资有限公司及合肥泰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其中合肥胜微投资有限公司受让合肥英唐 80%股权，合肥泰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受让合肥英唐 20%股权。本次出售资产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也不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同华评报字（2014）第 623 号”《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合肥市英唐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以 2014 年 10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合肥英唐出具的评估报告书所述的资产评估值为 11,064.11 万元，本次出售价格不低于 11,800.00 万元。本次出售资产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有利于提升公司利润率和流动资金使用效率，对实现公司新战略的中长期目标具有重要意义。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签订<赣州市英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及<合肥市英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公司拟出售全资子公司赣州市英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州英唐”）100%股权及合肥市英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英唐”）100%股权。其中赣州英唐评估值为 11,165.23 万元人民币，本次出售价格不低于 11,200.00 万元。合肥英唐评估为 11,064.11 万元人民币，本次出售价格不低于 11,800.00 万元。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办理相关事宜。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宏元顺拟将部分光明基地厂房和宿舍租赁给润唐电器并签订租赁协议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全资孙公司深圳市宏元顺实业有限公司（简称“宏元顺”）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郑汉辉先生控制的深圳市润唐智能生活电器有限公司（简称“润唐电器”）签订厂房、宿舍租赁合同。

本次租赁的定价采用市场法，即依据市场上类似条件（相近时间相近地段等）的公允价格进行定价。本次租赁的定价主要依据宏元顺与其他非关联法人签订的租赁协议价格予以确定。

润唐电器实际控制人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郑汉辉先生，此次交易金额超过 100 万人民币，本次签订合同构成关联交易。截止目前，该关联方与公司没有发生除此之外的日常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郑汉辉先生回避表决。出席本次会议的 6 名非关联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2 日召开的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其中第八条明确规定：授权董事会决定限制性股票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锁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办理已经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补偿和继承事宜，终止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第十五节、回购注销的原则”，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4.92 元/股[首次授予价格为 9.93 元/股，公司实施了 2012 年度权益分派，故回购价格 $P = (9.93 - 0.0998) / (1 + 0.998)$]。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4.044 元/股[预留股份授予价格为 8.18 元/股，公司实施了 2012 年度权益分派，故回购价格 $P = (8.18 - 0.0998) / (1 + 0.998)$]。

同意公司终止英唐智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注销限制性股票相关事宜。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英唐智控拟继续为合肥英唐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

目前公司拟出售全资子公司合肥市英唐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为保证本次股权转让程序的顺利完成，公司将继续为合肥英唐在本次工商变更前从中国进出口银行的贷款提供保证担保；同时，公司要求合肥英唐的受让方用合肥英唐的股权向英唐智控提供反向担保。以上举措保证了公司战略实施的节奏，符合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召开 201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 2014 年 12 月 1 日公告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 201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 年 12 月 1 日